

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环保型先进粘接材料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环保型先进粘接材料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 概述

1.1 项目基本情况概述

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拟在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南平工业园区陈坑-瓦口组团（白炭黑—林产化工循环经济专业园）投资建设全新的节能环保型绿色工厂，计划总投资 35089 万元，项目建成后，全厂预计年产酚醛树脂胶 25 万吨、脲醛树脂胶 5 万吨，合计年产 30 万吨环保型先进粘接材料（一期 15 万吨/年），同时利用外购甲醇生产 50% 甲醛水溶液为自用生产原料。

1.2 公众参与概述

环境影响评价中的公众参与，是指可能受到开发活动直接或间接影响的公众和对本项目感兴趣的个人、群体和社会团体或组织参与全部或部分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过程，促进建设方与公众之间的双向联系和交流，加强双方互相理解。公众参与的目的是使项目能被公众充分认可，并避免重大决策失误，提高项目的环境和经济效益，同时为环评中识别和筛选可能潜在的环境影响因素提供帮助，完善环保及补偿措施的制定，提高公众的环境意识。

公众参与是环境评价工作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完善决策的一种有效方法，它有助于加深对项目潜在影响的了解，有助于确定减缓污染的措施，有助于更广泛地取得项目所在区域内及周围地区群众的理解和支持，在环境影响评价的后评估工作中起公众监督的作用。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项目在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过程中，依照有关规定，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下列信息：

- (一) 现有项目情况、本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二) 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四)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正式委托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环保型先进粘接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工作。2021 年 5 月 6 日对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进行信息公开，公开内容及日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的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在福建环保网公示。

2.2.1 网络

首次网络公开：福建环保网：<https://www.fjhb.org/huanping/yici/3356.html>，公示时间 2021 年 5 月 6 日至 2021 年 5 月 21 日。

首次公开对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进行信息公开，公开内容及日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公示截图如下：



请输入您要搜索的内容, 如: 环保公示

检索查询

发布公示

网站首页

环评公示

验收公示

其他公示

环保信息

环保动态

帮助公告

首页 > 环评公示 > 一次公示

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环保型先进粘接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日期: 2021-05-06 09:42:09 作者: 南平圣美 访问量: 96 收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的规定，向公众公告以下信息。

一、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30万吨环保型先进粘接材料项目

建设地点: 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南平工业园区陈坑组团区域（延平新城产业区化工循环经济园内）

建设内容: 建设酚醛树脂、脲醛树脂、三聚氰胺甲醛树脂、无醛类环保型胶粘剂生产线及配套设施。

二、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

联系人: 谭秋银 电话: 13794213511 电子邮箱: Silverdew.Tan@aica-ap.com

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南平工业园区陈坑-瓦口组团综合服务区6#楼

三、评价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请到国家生态环境部网站下载，网址：

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本次公示主要采取公告的形式，公众可以通过电话、传真、发送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表对规划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公示时间为自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将在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建设单位、生态环境管理部门反映。

公示单位: 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

2021年5月6日

2.2.2 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我单位及委托的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二)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三)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环保型先进粘接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于 2021 年 9 月 1 日~2021 年 9 月 16 日在福建环保网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同时于 2021 年 9 月 1 日在项目附近的村庄村委会进行了现场张贴公示，并于 2021 年 9 月 2 日、9 月 3 日在闽北日报上公示，公开内容及日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的方式主要通过网络、登报和现场张贴三种方式。

3.2.1 网络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福建环保网 <https://www.fjhb.org/huanping/erci/6844.html>，公示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16 日。

本次网络公开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进行，公开内容及日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公示截图如下：



检索查询

发布公示信息

[网站首页](#) [环评公示](#) [验收公示](#) [其他公示](#) [环保信息](#) [环保动态](#) [帮助公告](#)
[首页](#) > [环评公示](#) > [二次公示](#)

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环保型先进粘接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信息公示

日期: 2021-09-01 09:47:04 作者: 南平圣美 访问量: 234 ☆ 收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的规定,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现特向公众公告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环保型先进粘接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一) 获取意见稿方式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可直接到南平市南平工业园区陈坑-瓦口组团综合服务区6#楼(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办公室)查阅,电子版见附件。

(二)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距项目边界处延2.5公里范围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如下岗村、瓦口村、吴丹村、文田村和水井窠村等。

(三)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方式一:电子邮件发送

请将公众意见表下载填好后发送至邮箱:Silverdew.Tan@aica-ap.com。

方式二:信函、传真或现场送达

请将公众意见表下载,打印填写好后邮寄至福建省南平市南平工业园区陈坑-瓦口组团综合服务区6#楼,联系电话:谭工,13794213511。或者至建设单位现场提交至项目负责人。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间为自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不含节假日)。

公示单位: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一日

附件下载

- 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环保型先进粘接材料项目征求意见稿.pdf
- 公众意见表.docx

3.2.2 报纸

报纸名称: **闽北日报**; 登报时间: 2021年9月2日、9月3日。

《闽北日报》系中共南平市委机关报,为南平市级唯一日报。面向全国公开发行,覆盖闽北延平、邵武、武夷山、建瓯、建阳、顺昌、浦城、光泽、松溪、政和等十个县(市、区)是南平市辖区发行量最大的综合性报纸,平均每50人就有一份。报纸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方法》要求。

本次报纸公开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进行,公开内容及日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报纸公示版面如下:

本次现场公开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进行，公开内容及日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下岚村、瓦口村、吴丹村、文田村、水井窠村等处张贴公告，相关图片如下：



下岚村陈坑



下岚村古长坑



下岚村樟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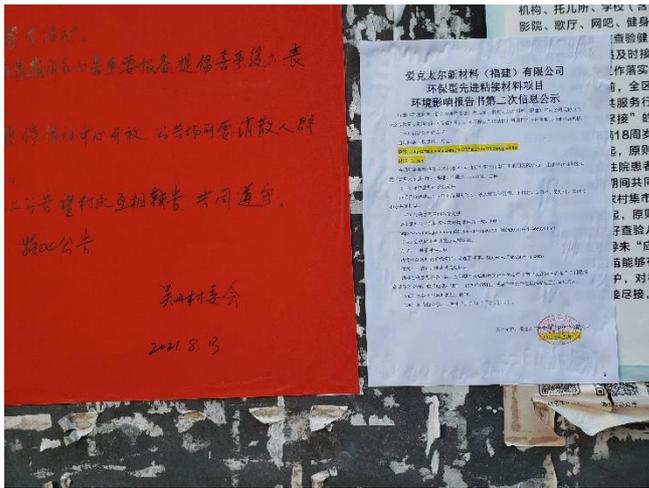
下岚村下岚



瓦口村小田头



吴丹村吴坑



吴丹村吴丹



文田村



水井窠村水井窠



水井窠村茶林窠

3.2.4 其他

无。

3.3 查阅情况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向建设单位联系人查阅纸质报告书，建设单位：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联系人：谭工；联系方式：13794213511。

征求意见期间无相关查阅记录。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项目环评征求意见期间，我单位未收到公众意见表，也未接收到有关项目的电话、邮件、信函等。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由于本项目环评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质疑性意见，因此本项目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本项目环评征求意见期间，我单位未收到公众意见表，也未接收到有关本项目的电话、邮件、信函等。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

7 其他

我单位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在福建环保网上进行首次网络公示。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单位于 2021 年 9 月 1 日在福建环保网进行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2021 年 9 月 1 日在项目所在地周边村庄张贴现场公示，并于 2021 年 9 月 2 日、9 月 3 日在闽北日报公告版面进行报纸公示。2021 年 11 月 22 日我单位在福建环保网进行报批前公示。首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报批前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的公众意见表、电话、信函及电子邮件。

综上，本项目公众参与内容有效，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我单位将公众参与说明独立编制成册，提交南平市生态环境局备案，相关公众意见表、公示网络截图、报纸原件、现场照片等存入我单位档案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环保型先进粘接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环保型先进粘接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爱克太尔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 年 11 月 22 日